疫情防控期间公共资源交易活动须知

1、因疫情防控期间对人员严格管控，希望各位配合工作登记信息，有序顺利开展工作，请各报名竞投者、中介代理机构、业主单位工作人员至少提前40分钟办理进场手续，每家报名供应商只允许一名代表进场。

2、因新冠疫情防控需要，进入交易中心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交易人员需进行信息登记、查验粤康码、戴口罩、测体温、签署疫情防控承诺书等防控措施，且未有与发热、咳嗽等疑似病人接触史。供应商未佩戴口罩或粤康码非绿码者一律不得进入并且采购人将不予接收其响应文件。

3、疫情防控期间，若供应商交易人员行程卡显示到达或途经广州市的，请提前进行核酸检测，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为阴性（紫色）结果且粤康码为绿码的方可进场。

4、疫情防控期间，提倡非本地的供应商委托本地分支机构、办事处的人员或本地的其他人员为授权委托人，纸质响应文件通过邮寄的方式寄给授权委托人；提倡到达或途径中高风险地区来三水参加交易活动的人员，提前进行核酸检测，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5、各潜在供应商请参加交易活动前通过粤省事对“粤康码”和“行程卡”进行自检，以免因绿码或行程卡问题导致不能进场交易。请密切留意自身地区疫情防控信息，关注疫情防控指挥部发出的风险等级提醒，配合疫情防控工作，谢谢。